

团 体 标 准

T/SDBDASA 001—2025

文化宣传视频智能创作技术规范

Technical specifications for intelligent creation of cultural promotional videos

2025 - 11 - 04 发布

2025 - 12 - 01 实施

目 次

前 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总体要求	2
5 技术流程	2
6 内容质量	2
7 安全与隐私保护	3
8 评估与改进	4
参考文献	5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山东省大数据应用与安全协会提出、归口并组织实施。

本文件起草单位：山东科视文化产业有限公司、青岛泽润启程数字科技有限公司、凯尔曼（海口）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济南鲁舛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山东易拓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山东数越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董永、胡伟、臧文、张超、张艳、李磊、马洪伟、刘静、张伟、张朝伦、周立良、许娜、隗玉凯。

文化宣传视频智能创作技术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文化宣传视频智能创作的总体要求、技术流程、内容质量、安全与隐私保护以及评估与改进等方面的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利用人工智能技术进行文化宣传视频创作的各类组织、机构和个人。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35273 信息安全技术 个人信息安全规范

GB45438-2025 网络安全技术 人工智能生成合成内容标识方法

GB/T 45652-2025 网络安全技术 生成式人工智能预训练和优化训练数据安全规范

GBT 45654-2025 网络安全技术 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安全基本要求

DB37/T 4845—2025 人工智能技术应用伦理风险的治理要求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文化宣传视频 cultural promotion video

以传播特定文化内容、价值观、历史故事、艺术表现等为目的，制作并发布的视频作品。

3.2

智能创作 intelligent creation

利用人工智能技术，辅助或自动完成视频内容策划、素材生成、剪辑合成、特效添加等创作环节的过程。

3.3

生成式人工智能 generative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生成式人工智能是利用复杂的算法、模型和规则，从大规模数据集中学习，以创造新的原创内容的人工智能技术。

3.4

数据标注 data annotation

对原始数据进行标记、分类、注释等处理，以便用于训练人工智能模型的过程。

4 总体要求

4.1 技术先进性

应采用先进的人工智能算法和技术框架，保证视频创作过程的高效性、准确性和创新性。

4.2 内容准确性

生成的视频内容应准确传达文化信息，避免出现事实性错误、误导性信息或文化误解。应对涉及历史、文化、艺术等专业领域的内容，进行严格的审核和校对。

4.3 创意与艺术性

应在保证内容准确的基础上，运用智能创作技术实现独特的创意表达和艺术效果，提升视频的观赏性和感染力。

4.4 安全与合规性

智能创作过程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行业规范，保障数据安全、个人隐私和知识产权。避免生成违反道德伦理、危害社会稳定的内容。

5 内容质量

5.1 文化内涵

5.1.1 视频应深入挖掘和展现文化内涵，准确传达文化精神、价值观和历史底蕴。

5.1.2 应避免对文化内容进行简单化、庸俗化的处理，保证文化表达的严肃性和准确性。

5.1.3 对于传统文化元素的运用，应尊重其原始含义和文化背景，避免误解和滥用。

5.2 创意与表现形式

5.2.1 应注重创新的创意和表现形式，通过新颖的叙事方式、视觉效果和艺术手法，提升视频的传播效果。

5.2.2 视频的风格应与主题相契合，形成统一的视觉和情感氛围。在运用现代科技手段和流行文化元素时，应注重与文化主题的融合。

5.3 信息准确性

5.3.1 视频中涉及的历史事件、人物事迹、文化知识等信息应准确无误，引用的资料和数据应具有可靠的来源。对于有争议的文化观点，应客观呈现不同的观点和研究成果，引导观众进行思考。

5.3.2 对文化术语、概念等应进行清晰的解释和说明，应保证观众能够理解视频所传达的文化信息。避免使用模糊、歧义或容易引起误解的表述。

6 技术流程

6.1 需求分析与策划

6.1.1 应明确视频的主题、目标受众、传播渠道和预期效果，制定详细的创作计划。

6.1.2 应利用人工智能技术对相关文化资料进行分析，提取关键信息，辅助确定视频的内容框架和创意方向。

6.2 数据收集与预处理

6.2.1 收集用于训练模型和生成视频素材的数据，应包括但不限于图片、视频、音频、文本等。数据应具有合法来源，避免侵权风险。

6.2.2 应对收集到的数据进行清洗、去噪、标注等预处理操作，保证数据的质量和一致性。标注应遵循统一的标准和规范，提高标注的准确性和可靠性。

6.3 模型训练与优化

6.3.1 应根据创作需求，选择合适的人工智能模型进行训练。训练数据应充分覆盖目标文化领域，以提高模型生成内容的专业性和准确性。

6.3.2 应采用合理的训练策略和优化算法，调整模型参数，提高模型的性能和稳定性。

6.3.3 应定期对模型进行评估和测试，根据评估结果对模型进行优化和改进。

6.4 素材生成与筛选

6.4.1 应采用已完成训练的模型生成视频素材，如图片、视频片段、音频等。生成的素材应符合视频的主题和风格要求，具有一定的创意和质量。

6.4.2 应对生成的素材进行筛选和评估，根据内容相关性、质量、视觉效果等指标，选择最优的素材用于视频制作。可结合人工审核和自动化评估工具，提高筛选效率和准确性。

6.5 视频合成与编辑

6.5.1 将筛选出的素材进行整合，利用视频编辑软件或智能编辑工具进行剪辑、拼接、添加字幕、配乐等操作，制作成完整的视频作品。

6.5.2 在视频合成过程中，应注意画面的流畅性、节奏的把握和整体的协调性。合理运用特效、转场等技术，增强视频的视觉效果，避免过度使用导致视觉疲劳。

6.6 质量检测与审核

6.6.1 应对制作完成的视频进行质量检测，包括画面清晰度、音频质量、字幕准确性、内容合规性等方面的检查。利用自动化检测工具和人工审核相结合的方式，保证视频质量符合要求。

6.6.2 应建立严格的审核机制，对视频内容进行全面审核，保证视频不包含违法、违规、违背道德伦理的内容。审核人员应具备相关的专业知识和文化素养，能够准确判断视频内容的价值和影响。

7 安全与隐私保护

7.1 数据安全

7.1.1 应建立完善的数据安全管理制度，对数据的收集、存储、传输、使用和销毁等环节进行严格管理，保证数据的保密性、完整性和可用性。

7.1.2 应采用加密技术对敏感数据进行加密存储和传输，防止数据泄露。定期对数据进行备份，并采取有效的灾难恢复措施，保证数据的安全性和可靠性。

7.1.3 应对数据访问进行严格的权限控制，建立数据使用审计机制，对数据的使用情况进行记录和审

计，以便及时发现和处理数据安全问题。

7.2 隐私保护

7.2.1 在数据收集过程中，应明确告知用户数据的收集目的、方式和用途，并获得用户的明确同意。遵循最小必要原则，仅收集与视频创作相关的必要数据，避免过度收集用户信息。

7.2.2 应对涉及个人隐私的数据进行严格保护，采用匿名化、去标识化等技术手段，应保证个人信息不被泄露和滥用。在使用数据进行模型训练和视频生成时，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隐私政策。

7.2.3 应建立用户隐私投诉处理机制，及时响应用户关于隐私问题的投诉和建议。对用户的隐私信息进行妥善保管，不得将用户隐私信息用于其他未经授权的目的。

7.3 知识产权保护

7.3.1 所使用的素材来源须具有合法的版权或授权，避免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在使用开源素材时，应遵守开源协议的相关规定。

7.3.2 对于利用人工智能生成的内容，应明确其知识产权归属。如果涉及与第三方合作创作，应明确双方的知识产权权利和义务。

7.3.3 应建立知识产权监测和维权机制，及时发现和处理侵犯知识产权的行为。

8 评估与改进

8.1 质量评估

8.1.1 应建立科学合理的视频质量评估指标体系，包括文化内涵、创意表现、技术质量、安全合规等方面的指标。定期对生成的视频作品进行质量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对创作过程进行优化和改进。

8.1.2 可采用用户反馈、专家评审、数据分析等多种方式进行质量评估。收集用户对视频的评价和建议，了解用户的需求和满意度；邀请文化领域专家、视频制作专业人士对视频进行评审，提供专业的意见和建议；通过数据分析工具，对视频的播放量、点赞数、评论数等数据进行分析，评估视频的传播效果和影响力。

8.2 技术评估

8.2.1 应定期对所使用的人工智能技术和工具进行评估，包括但不限于模型性能、算法效率、系统稳定性等方面的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及时更新和升级技术和工具，提高视频创作的效率和质量。

8.2.2 应积极探索和应用人工智能新技术和方法，不断提升视频创作的智能化水平。

8.3 持续改进

应根据质量评估和技术评估的结果，制定针对性的改进措施，不断优化视频创作的流程和方法。建立持续改进的机制，保证视频创作质量不断提升。

参考文献

- [1] 互联网信息服务深度合成管理规定. 2022
 - [2] 生成式人工智能服务管理暂行办法. 2023
-

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